

農業部農業試驗所 114 年約僱技術員(農業技術轉譯中心)甄選

資格條件	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，並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相關基本知識或技術者。
工作項目	1.執行作物品種改良專業技術操作。 2.執行作物栽培管理專業技術操作與協助技術改進。 3.執行農業研究專業設備與機具操作。 4.協助農業新興科技技術操作。 5.協助管理農業研究專業設備、系統與設施。 6.協助執行農業研究樣品調查、採樣及分析。 7.協助推動農業專業技術擴散。 8.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報名方式及應備文件	1. 採通訊報名方式。(※詳細報名及甄試內容請見甄試簡章) 2. 檢具擬應徵職務工作之簡歷自傳、最高學歷證件影本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體檢正本與擬任工作性質相關之證照影本等，請於 114 年 10 月 27 日前以掛號(郵戳為憑)郵寄至農業部農業試驗所農業技術轉譯中心收。(信封請註明「應徵轉譯中心約僱技術員」) 3. 資歷審查合格者，擇優通知來所甄選。甄選成績未達錄用標準者，不予錄用。未錄用者，不另通知。(恕不退件)
甄選方式	1.筆試：佔 40%，採選擇題(測驗科目:農業概論及土壤肥料學)。 2.實務操作：佔 50%(田間情境操作測驗)。 3.面試：佔 10%。 4.其他：體能測驗(參加甄選人員須先通過體能測驗後，才能進行後續筆試、實務操作及面試)。
月酬標準	280 薪點(現行薪點折合率為每點新臺幣 139.1 元，折合新臺幣 38,948 元，如遇行政院核定調整通案薪點折合率，溯自其生效日期辦理)。
聯絡人及電話	李裕娟副研究員/04-23317751